法音普薰集—破不破戒如何判定? (第三三五集) 1 998/4/26 新加坡佛教居士林(節錄自大乘無量壽經02-03 4-0008集) 檔名:29-511-0335

我過去在台中慈光圖書館,我們工作人員有三個人,裡面有一位劉居士,他現在還在,聽說已經出家了。山東人喜歡吃大蒜,每一餐沒有大蒜就吃不下飯,總要吃幾瓣大蒜。廚房裡面燒飯的一位老太太,也是個老居士很虔誠的,天天罵他破戒。可是燒飯的,每一天跟李老師煮麵,李老師是山東人歡喜吃麵,麵裡頭放料酒,加料酒,這個劉居士天天罵他,你破戒,你裡面放酒,我們在旁邊常常在看笑話。其實兩邊都沒有過失。他那個大蒜吃幾瓣不起作用,麵放一點料酒也不起作用,都算是配料來用的。在寺院裡面,是有人嫌疑,怕嫌疑,在居士道場、居士家裡面,沒事情,我們要懂這個道理。不是說犯了這一點,滔天大罪了,這個不得了,說得那麼嚴重,真正嚴重的他都忘掉了。

真正嚴重是什麼?你看沙彌律儀,沙彌戒,身上帶錢是犯大戒,我們每天身上都裝鈔票,這個大戒你不說,那個小的你把它渲染,豈不叫顛倒。佛為什麼叫出家人身上不要帶錢?也是遮戒,防止貪心,錢愈多就貪心愈重,愈多就愈捨不得,所以說佛禁止出家人手裡頭有這些錢。身上不能帶錢,手上不能夠拿金銀財寶,都是屬於遮戒。我們一定要懂得,這是防非止過一種權宜的設施,知道世尊教學的苦心,處處為我們做許多防範的工作。